**中華民國國立大學校院協會辦理會議申請表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編號： （勿填） | 申請日期：111年 月 日 |
| 學校名稱 |  |
| 辦理項目 | 111年度高等教育研討會或論壇 |
| 議題主軸：□結合永續發展目標務實推動校務發展□疫情之後的高等教育□雙語教學 |
| 聯絡方式 | 聯絡人： | 電話： |
| 傳真： | E-mail： |
| 會議議題（預定） |  |
| 會議地點（預定） |  |
| 會議交通狀況（預定） |  |
| 會議規模（預定） |  |
| 辦理方式及議程安排（預定） |  |
| 經費來源 |  |

備註：

1. 依據第12屆第7次理、監事聯席會議(視訊會議)決議通過之111年度工作計畫、預算，本(111)年度總補助經費計新臺幣40萬元整，**每案至多補助10萬元**及**以不連續2年於同一單位執行本案為原則**。
2. 本(111)年度研討會或論壇議題主軸，依據第13屆第2次理、監事聯席會議(視訊會議)決議審定結果辦理。
3. 請申請學校於**111年6月15日（星期三）**前將本申請表及計畫書草案(3頁以內)，以電子檔(word)寄至本協會信箱anutw1998@gmail.com，俾利彙辦。
4. 本案聯絡人：國立中央大學秘書室（國立大學校院協會秘書組）

陳敏茲小姐 聯絡電話：03-4227151 #57003